

东莞麻涌深粮物流有限公司筒仓清仓作业 “12·1”一般窒息事故责任追究和 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3年12月1日上午9时05分许，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租用位于东莞市麻涌镇漳澎村新港南路12号的东莞市国际食品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的筒仓发生一起一般窒息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人民币142万元。

事故发生后，东莞市人民政府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工作，并于2024年4月29日批复事故调查组提交的《东莞麻涌深粮物流有限公司筒仓清仓作业“12·1”一般窒息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

为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以及《广东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总体方案》有关要求，强化事故整改措施落实和责任追究工作，切实做到闭环管理，根据省安委办印发的《进一步推动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意见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粤安办〔2023〕79号，以下简称《评估工作方案》）和《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以下简称《评估指引》），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牵头对涉事相关单位及人员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概况

（一）成立评估组

2025年4月，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牵头成立由镇应急管理分局、镇公安分局、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分局、总工会组成的评估组，评估组依据《评估工作方案》《评估指引》等相关文件开展相关评估工作。

（二）开展评估工作

1.评估组依据市政府批复的《事故调查报告》，调阅事故案卷资料，对接原事故调查组成员了解相关情况，收集有关证据材料。

2.对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东莞市国际食品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东莞市伟胜服务装卸有限公司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文件、档案、台账、通报等进行了审查，并通过资料审查、座谈问询等方式了解落实责任追究、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具体举措及工作成效。

3.评估组通过查阅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漳澎村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相关文件，整体评估相关政府部门、村（社区）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及责任追究建议的落实情况。

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评估组通过查阅各有关部门单位、企业落实该事故整改工作情况等相关文件、资料，明确《事故调查报告》中有关事故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员的处理情况，具体如下表：

（一）建议移送司法机关处理的人员

序号	责任单位及人员	追究内容	落实情况
----	---------	------	------

1	黄**（时任东莞市伟胜服务装卸有限公司清仓工人）	在作业过程中，未严格落实岗位安全责任，未遵守本单位或用人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在清仓人员未撤出仓外的情况下贸然打开辅助出粮口手闸，导致事故发生，涉嫌犯罪，建议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麻涌镇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于2024年5月29日向相关单位印发了《东莞麻涌深粮物流有限公司筒仓清仓作业“12·1”一般窒息事故结案的通知》，并于2024年9月2日发送《关于报送事故处理建议落实情况的函》至东莞市公安局麻涌分局，截至2025年4月7日，未收到相关复函情况。
---	--------------------------	--	---

（二）对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的行政处罚建议

序号	责任单位及人员	追究内容	落实情况
1	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	东莞深粮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未按规定对SL5311清仓作业制定作业方案，未明确有限空间作业人员及其安全职责；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不力，对作业现场安全风险辨识不足，未采取技术、管理措施，未及时发现并消除SL5311筒仓辅助出粮口手闸在作业过程中能被随意打开的事故隐患，导致事故发生，对本次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7月24日决定给予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处罚款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350000.00）的行政处罚。
2	东莞市伟胜服务装卸有限公司	东莞伟胜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未按规定建立安全生产全员责任制，未科学完整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未定期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和组织应急演练，对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流于形式，台账内容记录不详实，未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未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过程中存在出粮口手闸被误开而引发事故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劳动防护用品不到位，导致事故发生，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7月26日决定给予东莞市伟胜服务装卸有限公司处罚款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350000.00）的行政处罚。

3	东莞市国际食品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市国际食品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将筒仓出租给东莞深粮公司使用，双方虽有签订《粮食装卸存储合同》，但并未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对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不到位，未定期对承租单位进行安全检查，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7月17日决定给予东莞市国际食品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处罚款人民币贰仟元整（¥2000.00）的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7月17日决定给予万**（时任东莞市国际食品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主要负责人，负责公司的全面管理）处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00）的行政处罚。
4	黎**（时任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主要负责人，负责公司的全面工作）	东莞深粮公司法定代表人兼主要负责人黎**，未有效履行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未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不力，未及时消除SL5311筒仓辅助出粮口手闸在作业过程中能被随意打开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导致事故发生，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7月24日决定给予黎**处罚款人民币陆万元整（¥60000.00）的行政处罚。
5	黄**（时任东莞市伟胜服务装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主要负责人，负责公司的全面管理）	东莞伟胜公司法定代表人兼主要负责人黄**，负责公司的全面工作，未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未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未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未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未及时消除SL5311筒仓辅助出粮口手闸在作业过程中能被随意打开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导致事故发生，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7月25日决定给予黄**处罚款人民币叁万壹仟捌佰叁拾伍元零捌角（¥31835.80）的行政处罚。

6	黄**（时任东莞市伟胜服务装卸有限公司安全管理员，主要负责公司在东莞深粮公司承包业务的全面工作）	东莞伟胜公司安全管理人员黄**，负责公司在东莞深粮公司承包业务的全面工作，未落实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组织开展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工作不到位，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不力，未及时排查SL5311筒仓辅助出粮口手闸在作业过程中能被随意打开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未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7月17日决定给予黄**处罚款人民币壹万零伍佰元整（¥10500.00）的行政处罚。
7	罗**（时任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安全经理，主要负责公司日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东莞深粮公司安全经理罗**，负责公司日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其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落实不到位，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不力，未及时排查SL5311筒仓辅助出粮口手闸在作业过程中能被随意打开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未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7月17日决定给予罗**处罚款人民币壹万零伍佰元整（¥10500.00）的行政处罚。

（三）其他处理建议

序号	责任单位及人员	追究内容	落实情况
1	吉**（时任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机电作业部操作工，事发当天清仓作业的现场监护人员）	东莞深粮公司机电作业部操作工吉**，作为事发当天清仓作业的现场监护人员，未严格落实岗位职责，在清仓作业时离开作业现场，监护工作落实不到位，违反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和监督暂行规定，建议由东莞深粮公司对其进行内部处理。	2024年7月26日，东莞深粮公司对吉**进行内部处理：一是自处理决定执行之日起，一年内不能参与评优评先、提拔重用；二是对工作履职不到位进行书面检讨；三是调整吉**2023年年度绩效薪酬的考核系数为0.95，按考核系数0.95发放吉**的年度绩效薪酬。
2	杨**（时任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安全主管，事发当天清仓作业现场的安全管理人员）	东莞深粮公司安全主管杨**，作为事发当天清仓作业现场的安全管理人员，在清仓作业前，对作业现场危险因素辨识不到位，未及时排查辅助出粮口手闸能被随意打开的安全隐患；作业过程中未对外包从业人员实施有效安全监管，未及时制止和纠正作业人员（黄**）贸然打开手闸和（黄**）私自解除安全绳等	2024年7月26日，东莞深粮公司对杨**进行内部处理：一是自处理决定执行之日起，一年内不能参与评优评先、提拔重用；二是对工作履职不到位进行书面检讨；三

		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建议由东莞深粮公司对其进行内部处理。	是调整杨**2023 年年度绩效薪酬的考核系数为 0.95，按考核系数 0.95 发放杨**的年度绩效薪酬。
3	东莞深粮公司主要负责人黎**	建议由麻涌镇安全生产分管领导约谈东莞深粮公司主要负责人，要求其深刻吸取该起事故教训，必须严格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切实加强有限空间作业等危险作业的作业审批和现场监管；要求其必须严格落实外包单位安全管理，督促做好外包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工作。	2024 年 4 月 25 日，麻涌镇副镇长杨**对东莞深粮公司主要负责人黎**进行约谈提醒，并形成会议记录。
4	东莞食品产业园公司主要负责人万**	建议由麻涌镇安全生产分管领导约谈东莞食品产业园公司主要负责人，要求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加强统一协调、管理，并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2024 年 4 月 25 日，麻涌镇副镇长杨**对东莞食品产业园公司主要负责人万**进行约谈提醒，并形成会议记录。
5	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主要负责人陈**	建议由麻涌镇安全生产分管领导约谈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主要负责人，督促其深入分析辖区企业安全管理存在的问题漏洞和薄弱环节，持续深化危险作业安全监管，堵塞安全漏洞，加强事故警示与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引导企业吸取教训，引以为戒。	2024 年 4 月 25 日，麻涌镇副镇长杨**对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主要负责人陈**进行约谈提醒，并形成会议记录。
6	麻涌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分局负责人赖**	建议由麻涌镇安全生产分管领导约谈麻涌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分局负责人，督促行业主管部门切实加强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强化劳务派遣单位的安全教育培训监督和宣传工作，规范劳务派遣人员安全管理，防范类似事故发生。	2024 年 4 月 25 日，麻涌镇副镇长杨**对麻涌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分局负责人赖**进行约谈提醒，并形成会议记录。
7	漳澎村分管安全生产副书记袁**	建议由麻涌镇安全生产分管领导约谈漳澎村分管安全生产副书记，督促其切实履行属地监管责任，认真分析辖区安全生产状况，加强监督巡查力度与频次，强化危险作业管控。	2024 年 4 月 25 日，麻涌镇副镇长杨**对漳澎村分管安全生产副书记袁**进行约谈提醒，并形成会议记录。
8	东莞伟胜公司主要负责人黄**	建议由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局长约谈东莞伟胜公司主要负责人，要求其严格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重视安全生产投入，强化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结合实际制定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并定	2024 年 4 月 25 日，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局长陈**对东莞伟胜公司主要负责人黄**进行约谈提醒，并形

		期组织应急演练，切实提高从业人员的 安全意识和专业操作技能。	成会议记录。
--	--	-----------------------------------	--------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为切实提高麻涌镇涉有限空间作业企业安全管理水平，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确保全镇安全生产形势稳定，2023年12月21日，麻涌组织召开有限空间和高处作业事故警示教育暨专项培训会。培训会通过观看警示片、案例分析、警示教育等方式，帮助参会人员熟悉有限空间作业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标准规范要求。并由特邀专家围绕有限空间作业安全基础知识、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要求、有限空间重大隐患等方面，结合现场实操，深入浅出的讲解有限空间作业的安全管理要求及注意事项，有效提升了企业有限空间作业人员安全意识和管理能力。

（二）为筑牢有限空间的安全防线，严防有限空间安全事故发生，2024年7月26日，麻涌镇在华阳湖湿地公园组织开展2024年麻涌镇有限空间专项应急演练，本次演练由麻涌镇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牵头，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尹礎、镇党委委员陈俊贵、镇安委办主任陈生奎、辖区涉有限空间作业相关行业部门负责人、辖区涉有限空间作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监管人员等330余人现场观摩。演练模拟有限空间事故救援现场，企业应急指挥部第一时间启动企业应急预案，派出各应急救援小组赶赴现场开展救援工作，演示了作业标准流程、事故应急响应流程、应急处置流程及救援过程。本次活动还通过展板展示、派发资料、有奖

问答、咨询互动等方式，为辖区有限空间企业提供了“面对面”“零距离”了解应急安全知识的平台，活动现场气氛热烈。麻涌镇将继续加大有限空间作业专项检查，从细处着手，从实处发力，严标准，促落实，科学管控有限空间作业安全风险，确保全镇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三）严格落实安全事故整改工作。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严格落实安全事故整改工作，由总经理牵头，副总经理配合落实安全生产事故的整改工作，企业安委办负责落实事故报告，现场作业部门全面开展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防护能力，全面梳理排查生产作业的安全隐患，有针对性地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进一步完善优化生产作业的工作环境和工作条件；同时加强劳务公司、承租公司等外包外租单位的安全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东莞市国际食品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加强了对外包外租单位的安全管理，与承租单位签订安全生产协议或在承包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并将外包外租单位纳入本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加强统一协调、管理；并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东莞市伟胜服务装卸有限公司压实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了对各岗位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并对全体员工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及事故警示教育，建立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督促员工正确佩戴劳保用品和杜绝“三违”行为。

四、存在问题

评估发现，部分企业员工对有限空间应急知识了解不足，无法有效应对突发事件。

五、工作建议

（一）压紧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企业应当建立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责任，带头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标准，做到安全责任、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安全管理、应急救援“五到位”。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企业所有人员承担的安全生产责任，实现安全生产责任与职务、岗位相匹配。建立企业内部安全生产监督考核机制，推动各个岗位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位。

（二）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加强宣传教育，推动辖区企业落实危险作业报备工作，严禁冒险作业、野蛮作业、违章作业等行为。切实加强涉有限空间作业企业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对所有参与有限空间作业的人员进行针对性的安全教育培训，包括事故案例分析、操作规程、应急处置等内容。培训后要进行考核，确保人员真正掌握相关知识和技能，全面提升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减少人为因素导致的事故风险。充分运用网络、微信、微视频等媒体渠道，及时推送典型事故案例，广泛宣传安全生产知识，增强广大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氛围。

（三）加强有限空间应急知识宣传教育。相关部门应加强有限空间应急知识宣传教育，开展专题培训和演练，提高员工安全意识，为安全生产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